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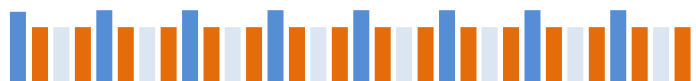
## JAPAN HUMAN SUPPORT UNION

### 外国人护理技能实习生指南

～ 向世界展翅的人材 ～

一般社団法人全国人材支援連合会

<http://jinzai-japan.link/>



※本材料包含预测内容。护理技能实习生制度的开始被内阁决定，技能实习法案在参议院正式会议通过至今，护理技能实习生制度的启动几乎已确定，本材料的记载内容与实际制度开始时的内容如有异请见谅。

## 1. 【护理】实习被认可的业务内容

以下必须业务的实施须占总体业务的2分之一以上。

又，周边业务要占3分之一以下。

- 必须业务：身体护理（入浴，饮食，排泄，变换体位，协助乘坐轮椅・移动等护理）
- 相关业务：身体护理以外的支援（清扫，洗衣，做饭等），间接业务（笔记，通知等）
- 周边业务：其他（通知布告物的管理等）

## 2. 接收实施机关的要件

- ①护工国家考试，「护理工作经验」被认可的设施
- ②不属于上门访问服务
- ③经营程度相对稳定的机关（原则要设立满3年以上的机关）
- ④实习实施指导员，要具有护理职务5年以上经验，有护工资格的人



## 3. 其他，注意事项

### ① 护理技能实习生的日语能力

入国时的日语能力测试要达到（JLPT）N4，或必须取得政府承认的类似资格。  
实习1年后转为2号时取得N3，或取得类似被认可资格，否则无法继续实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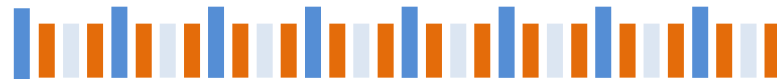
### ② 护理技能实习生的实习期间及再入国的可能性

＜未获批优良监理团体，优良实习实施机关时＞

实习期间为3年。实习期间结束后，不可用技能实习签证再入国。

＜获批优良监理团体，优良实习实施机关时＞

实习期间为5年。实习期间结束后，不可用技能实习签证再入国。



## 1. 日语能力的不足

日语能力为（JLPT）N4水平可以入国，但在护理现场N4的水平仍远远不够。

【→解决方法】

本联合会，作为护理技能实习生教育项目，在派遣国实施彻底的日语教育，原则上日语测试要达到（JLPT）N3的水平后方可入国。

## 2. 实习1年后取得N3是困难的

实习1年后日语能力测试如达不到（JLPT）N3或相当水准时将会强制回国，日语水平只有N4的实习生在现场边工作边取得N3是相当困难的，约9成实习生将会有强制回国的可能性。

这样的话，不仅是为来到日本已付出很多牺牲的实习生，连护理设施（实习实施机关）也将遭受因人员计划等大幅混乱而带来的巨大损失。

【→解决方法】

如上记所述，在派遣国彻底的实施日语教育，让日语能力测验达到（JLPT）N3水平的实习生入境，比实习开始后1年内取得N3要容易，也避免了实习生被强制回国的可能，可以安心的从事技能实习并为之付出努力。

## 3. 缺乏护理技术

作为技能实习【护理】，入国时不要求学得护理技术。但是对于日语能力比较低的实习生，从日本人的护理教师那里学得护理技术相当困难，也不难想象会引发护理现场的混乱。

【→解决方法】

在派遣国的事前教育里，护理专业用语也一并实施。又，入境日本之后在入国后的讲习里实施护理专用讲习，学习到护理职员初次任职者进修水准的护理知识后配属。



## 4. 缺乏对护理的理解

许多东南亚国家，对「护理」没有什么概念，认为都包含在「看护」里了。

因此，对于日本的「护理」如果无法正确理解，与实习生的想象产生距离偏差而由此出现淘汰者或引发事故的可能性。

例如，更换纸尿裤等，就算是护理大学的毕业生若如无实际经验的话，无论能否完成，对有所抵触的人来说是很难继续长期胜任实习工作的。

而且，作为护士是引以为豪的，在本国，不属于护士工作范围内的工作也包含在内，因此如果没有充分的理解，恐怕在来日实习开始起，由于跟想象中的工作内容不同而发生不满及无法适从的现象。

又，护理对象一般为老人，如不细心留意，会使其受伤引发纠纷。

### 【→解决方法】

选定派遣国，选定适宜的派遣机关，对实习生候选人实施彻底筛选后，除了日语之外对于「护理」更要加深理解。

招聘没有问题的候选人，与日方的护理设施，国外的派遣机关相互交换意见，致力于护理实习生的教育项目，解消来日实习生的认识不足以防于未然。



## 5. 因对护理现场缺乏理解而引发纠纷的可能性

采用缺乏准备及理解的外国人护理实习生，会造成护理现场的混乱，有发生各种纠纷的可能。

《有可能发生的纠纷及相应的解决方法》

### ①因过高的期待・缺乏理解而造成人为的纠纷

对外国人实习生不能抱有过高的期待。实习生无法胜任的事深信可以胜任，过度的期待及要求后，日方会因「为什么做不到！」而积累焦虑情绪，实习生一方也会因「为什么要让做做不了的事！」而积累不满情绪。这样的话，雇佣方・日方工作人员与实习生之间会产生巨大的鸿沟。会引发失踪等纠纷的可能性。

#### 【→解决方法】

为防止雇佣方・日方工作人员与外国人实习生之间的距离偏差，避免过高的期待，缺乏理解等现象发生，护理技能实习生导入之前要准备资料进行事前说明。

### ②外国人实习生分配后的各种纠纷

外国人实习生分配后，在护理现场也会有引发各种纠纷的可能性。

#### 【→解决方法】

与国外派遣机关联手，监理团体要进行包括翻译在内的细致的支援，为能事前避免纠纷，发生时尽快得到圆满解决做彻底的支援。



# EPA・在留资格【护理】与外国人实习生的比较



	EPA	在留资格【护理】	外国人技能实习生
工作期间	4年 ※取得护工的国家资格合格者可持续滞留	最长5年（可以更新）	3年 ※如符合各条件最长5年
接收国	印度尼西亚，菲律宾，越南	无限制	签订讨论会议记录（R/D）以及补充讨论会议记录（补充R/D）的15个派遣国
雇佣合同	基本与日本人相同	基本与日本人相同	各県规定的最低工资以上
日语能力	大约N2以上	大约N2以上	入国时为N4、1年后有取得N3的义务
接收团体	只限JICWELS	-	各外国人技能实习生接收监理团体
到分配所需期间	大约1年	留学签证入境→在护工培训设施就读2年以上 →取得护工资格→分配	面试后约6个月
优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政策性的备份</li> <li>• 能从政府处领得补助金</li> <li>• 国家考试合格者将被定为为护士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接收国家限制</li> <li>• 不利用限制过多的EPA制度也可以雇佣到护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对于庞大的护理职务需求提供人材供给</li> <li>• 无接收国家限制</li> <li>• 接收相当于N3日语能力的人材，可以有效活用</li> </ul>
缺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能通过护工考试合格的人很少</li> <li>• 难度高，本制度为确保人材自身难度极高</li> <li>• 从结果看回国的人占大多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护士士在被录用前需要相当长的时间</li> <li>• 因自费留学，本人负担过多，以及护士士不合格的话就无法在日本就职</li> <li>• 难度高，本制度为确保人材自身难度极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日语能力与EPA，在留资格【护理】相比较低</li> <li>• 没有国家资格</li> <li>• N4的日语水平入国后，边实习边以取得N3难度大，回国的可能性会增大</li> </ul>

